



阳光杰科

NEEQ : 835869

北京阳光杰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Beijing Sunshine GEO-Tech Co., Ltd.(SGT)

年度报告摘要

—— 2017 ——

## 一. 重要提示

- 1.1 本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年度报告全文，投资者欲了解详细内容，应当仔细阅读同时刊载于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 neeq. com. cn或www. neeq. cc）的年度报告全文。
- 1.2 公司董事会及其董事、监事会及其监事、公司高级管理人员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- 1.3 公司全体董事出席了审议本次年度报告的董事会会议。
- 1.4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(特殊普通合伙)会计师事务所对公司出具了标准无保留的审计报告。

### 1.5 公司联系方式

信息披露事务管理人/董事会秘书	葛焕增
职务	副总兼董秘
电话	010--82156662
传真	010--82156671
电子邮箱	hzge@bjsgt.com
公司网址	www. bjsgt. com
联系地址及邮政编码	北京市海淀区西小口路 66 号东升科技园 C 区 2 号楼 301B 室, 邮编:100192
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平台的网址	www. neeq. com. cn
公司年度报告备置地	公司董事会秘书办公室

## 二. 主要财务数据、股本结构及股东情况

### 2.1 主要财务数据

单位：元

	本期（末）	上期（末）	本期（末）比上期（末） 增减比例%
资产总计	78,287,010.79	75,330,370.49	3.92%
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净资产	57,638,055.19	61,170,320.04	-5.77%
营业收入	29,764,453.63	36,236,601.23	-17.86%
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净利润	-2,463,900.20	-9,369,022.35	73.70%
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	-2,754,216.81	-9,596,372.74	71.30%
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	391,107.09	8,841,565.89	-95.58%

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	-4.60%	-14.70%	-
基本每股收益（元/股）	-0.06	-0.23	73.91%
稀释每股收益（元/股）	-0.06	-0.23	-
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（元/股）	1.44	1.53	-5.77%

## 2.2 普通股股本结构

单位：股

股份性质		期初		本期变动	期末		
		数量	比例%		数量	比例%	
无限售条件股份	无限售股份总数	-	-	14,687,498	14,687,498	36.72%	
	其中：控股股东、实际控制人	-	-	2,317,500	2,317,500	5.79%	
	董事、监事、高管	-	-	2,317,500	2,317,500	5.79%	
	核心员工	-	-				
有限售条件股份	有限售股份总数	40,000,000	100.00%	-14,687,498	25,312,502	63.28%	
	其中：控股股东、实际控制人	28,750,000	71.88%	-7,187,500	21,562,500	53.91%	
	董事、监事、高管	28,750,000	71.88%	-7,187,500	21,562,500	53.91%	
	核心员工	0	0%		0	0%	
总股本		40,000,000	-	0	40,000,000	-	
普通股股东人数							4

## 2.3 普通股前十名股东情况（创新层）/普通股前五名或持股10%及以上股东情况（基础层）

单位：股

序号	股东名称	期初持股数	持股变动	期末持股数	期末持股比例%	期末持有无限售股份数量	期末持有无限售股份数量
1	沈亚玮	19,770,000	-4,870,000	14,900,000	37.25%	14,827,500	72,500
2	钟畅华	8,980,000	0	8,980,000	22.45%	6,735,000	2,245,000
3	杭州卡伯星节能科技开发有限公司	7,180,000	4,870,000	12,050,000	30.125%	2,393,334	9,656,666
4	北京华信智合管理咨询中心（有限合伙）	4,070,000	0	4,070,000	10.175%	1,356,668	2,713,332
合计		40,000,000	0	40,000,000	100.00%	25,312,502	14,687,498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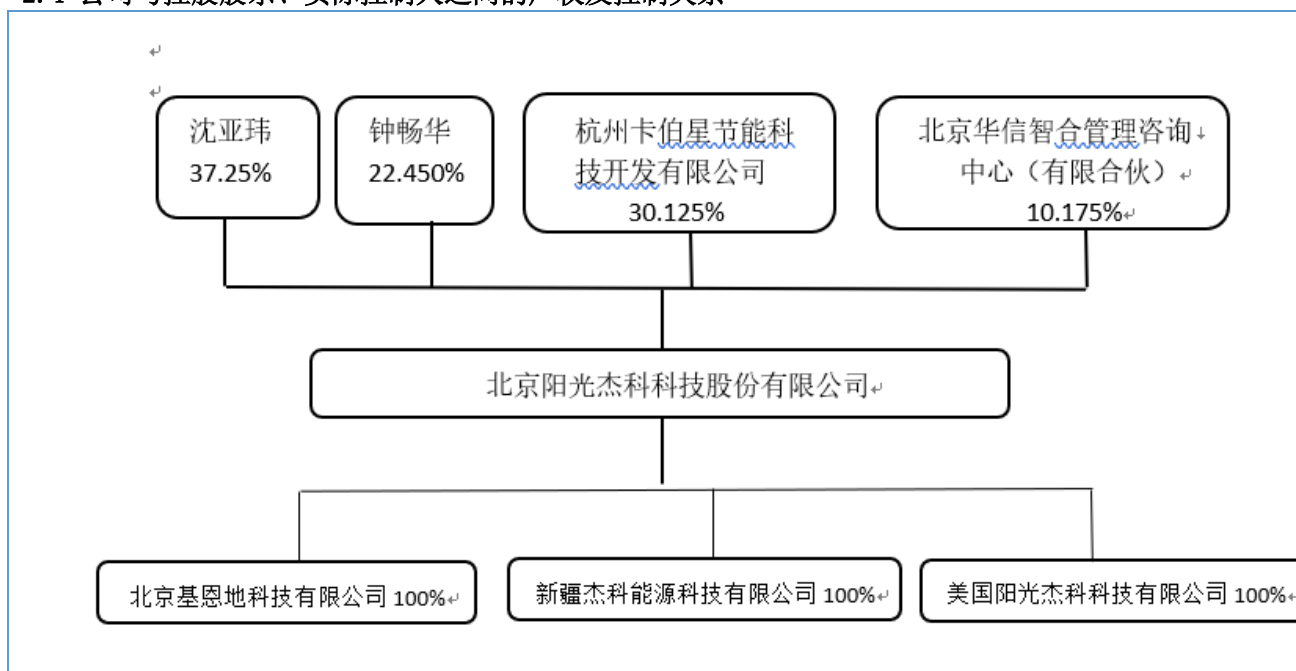
普通股前五名或持股 10%及以上股东间相互关系说明：

沈亚玮直接持有阳光杰科 37.25%股份，其持股 4%的杭州卡伯星持有阳光杰科 30.125%股份，其持有 25.25%合伙财产份额并担任有限合伙人的华信智合持有阳光杰科 10.175%股份。沈亚玮直接及间接持有阳光杰科的股份比例为 41.025%，其控制的有表决权股份比例为 37.25%。

钟畅华直接持有阳光杰科 22.450% 股份，持有杭州卡伯星 96% 股权，持有华信智合 60% 合伙财产份额并担任普通合伙人、执行事务合伙人。钟畅华直接及间接持有阳光杰科的股份比例为 57.475%，其控制的有表决权股份比例为 62.75%。

另外，沈亚玮担任阳光杰科董事，钟畅华担任阳光杰科董事长、总经理。沈亚玮和钟畅华签署了《一致行动协议》。

## 2.4 公司与控股股东、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



## 三. 涉及财务报告的相关事项

### 3.1 会计政策、会计估计变更或重大会计差错更正

√适用 □不适用

重要会计政策变更：

1、执行《企业会计准则第 42 号——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、处置组和终止经营》、《企业会计准则第 16 号——政府补助》和《财政部关于修订印发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》。

2、财政部于 2017 年度发布了《企业会计准则第 42 号——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、处置组和终止经营》，自 2017 年 5 月 28 日起施行，对于施行日存在的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、处置组和终止经营，要求采用未来适用法处理。

3、财政部于 2017 年度修订了《企业会计准则第 16 号——政府补助》，修订后的准则自 2017 年 6 月 12 日起施行，对于 2017 年 1 月 1 日存在的政府补助，要求采用未来适用法处理；对于 2017 年 1 月 1 日至施行日新增的政府补助，也要求按照修订后的准则进行调整。

4、财政部于 2017 年度发布了《财政部关于修订印发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》，对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进行了修订，适用于 2017 年度及以后期间的财务报表。

**3.2 因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调整或重述情况**

适用 不适用

**3.3 合并报表范围的变化情况**

适用 不适用

**3.4 关于非标准审计意见的说明**

适用 不适用